

项目编号：20485-2024-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浙江宁光模具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张磊

审核组员（签字）：林兵

报告日期：2024年7月25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张磊

组员：林兵



受审核方名称：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张磊	组长	审核员	2022-N1EMS-2258213	14.02.04,15.01.04,17.11.03
B	林兵	组员	审核员	2023-N1EMS-4059501	14.02.04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宋洪涛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劳动法、产品质量法、消防法、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环境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7月25日 上午至2024年07月25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模具的制造和玻璃钢塑料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认可：模具的制造）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新堂路 21 号（自主申报）

办公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新堂路 21 号（自主申报）

经营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新堂路 21 号（自主申报）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4 年 7 月 24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环境运行监控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生产部 E8.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 年 7 月 30 日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7 月 24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外来文件管理、管理评审、内审的深入、特种设备的管理、环境因素的识别、环境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环境较稳定，无质环境事故，供方及销售客户形成长期合作伙伴，销售顾客稳定，通过环境管理



体系运行促进产品环境的管理水平及环境安全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可以运用，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生产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尚不深入，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人员环保知识加强培训，提高保护环境、保障人身安全的意识。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16 年 09 月 23 日体系实施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 65 人。

倒班/轮班情况 (若有, 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单班生产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模具: 模具钢→数控加工→电火花加工→钻孔/攻丝→组装→成品入库

玻璃钢塑料: 片状模塑料→模压→人工修边→喷漆→烘干→检验→成品入库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按照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的要求, 对体系进行了策划, 2024 年 1 月 10 日开始全面推广实施本次审核覆盖 2024 年 1 月 10 日至今的运行情况策划组织最近一次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组织了管评、2024 年 4 月 5 日组织了内部审核, 结论为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运行适宜、充分、有效。组织的自我完善机制持续建立。受审核方形成的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包括—管理手册含管理方针目标、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 获取了体系运行所需的法规标准—经文审、一阶段审核的修改目前满足要求, 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起运行。

文审、一阶段审核组提出的不符合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经现场验证, 符合。

●与管理者代表宋洪涛访谈时了解到: 组织在建立环境管理体系时, 结合企业的发展, 考虑了与企业发展的战略规划。

●总经理确定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实现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各种内部因素/问题/议题 (企业的知



识、绩效、企业文化等）和外部因素/问题/议题（国家、地区和当地的各种法律法规、技术、竞争、文化和社会因素等）；这些因素/问题/议题包括了需要考虑的正面和负面因素或条件，并能够保持监视和更新，符合要求。

体系建立以来，体系未变化。

●公司确定了与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顾客、所有者、组织中的成员、供应商、银行、工会、合伙人、竞争对手或社会团体或行业协会。

●相关方对企业的要求有：

政府：守法经营，为社会创造更多劳动岗位；

顾客：造价合理，性价比高；产品质量符合要求；按约定时间交付；

供方：长期合作共赢；采购产品合格率高；按约定时间付款；

员工：提供岗位培训及晋升加薪机会；

●组织成立了风险/机遇管理团队，对发现的风险和机遇进行分析和评估，制定了风险管理计划，并向总经理报告风险和机遇评估结果

风险：关键供应中断。

措施：关键选择两家以上供应商

●内部知识：产品重大品质异常；技术人员以往的经验累积；现有工作中的缺失的经验汇总；.部门内部相互学习，相互培训的经验交流；厂内部门间的经验交流。

●外部知识：品质异常客户投诉;组织外部培训,学习前沿的学术及技术；对客户资料分析，学习；从互联网上下载所需要的技术资料。

办公室负责组织知识的管理及协调工作，通过组织学习，建立资料库对组织的知识进行保持和传承。

●在管理手册及《岗位任职要求》中规定了部门负责人的职责权限，在《人力资源管理程序》规定了具体岗位的学历、能力、工作经历、经验、素质等方面的要求。包括了每个岗位的具体要求。

●抽查生产人员的任职资格：经过培训，掌握了环境管理体系知识、体系文件要求及实际操作知识等，经过考核合格。

●企业员工目前 65 人，均具有多年同类产品工作经验。

管理方针：

——环境方针：以人为本、遵纪守法、预防污染、精益求精、满足要求

与企业的宗旨相一致，包含了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要求，为目标的建立提供了框架依据。

为实现公司的管理方针，公司管理目标：

环境目标：	考核结果
各类废弃物按规定处置率 100%；	100
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	达标
火灾发生率为 0	0

●目标在各部门进行了分解，并在 2024 年 7 月 1 日进行了考核，考核合格，结果显示本年度目标实现。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组织根据手册第 6.1.2 条款、《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识别及评价控制程序》要求，由行政部负责指导各部门环境因素的调查、评价、汇总、登记、审定及更新，各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行政部负责汇总整理。

●提供了《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组织在办公区、厂区仓库、车间等场所，按照活动过程调查、识别和确定了环境因素及其环境影响，生产过程中能结合生命周期观点，从原材料的采购和生产、产品的加工制造、产品运输、产品分配与销售以及产品的最终处理的全部生命过程中可以涉及的环节进行识别；供方包括相关方影响等，各部门参与识别评价。对环境因素的正常、异常、紧急状态进行评价，对应责任部门明确，有相应的保存期限、责任人和制定日期，基本满足环境因素识别、确定和保持要求。

●采取多因子评价法进行了评价，查到《重要环境因素清单》，评价出危险废弃物排放、火灾事故的发生、



粉尘/废气排放、废水、噪声排放等 5 项重要环境因素。

●有《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管理程序》、《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提供公司适用的《适用法律法规清单及适用性评价表》，主要有质量法、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劳动法、消防法、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固体废物环境防治法、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劳动保护用品管理规定、《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相关产品标准

获取方式：网上查录或购买，经查阅为现行有效版本，目前满足体系运行需要。

●查合规性评价报告：2024 年 1 月 20 日进行合规性评价，提供了《合规性评价报告》，内容包括：活动场所/产品/服务、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现有控制措施、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对应条款、符合性评价等。

评价了相关的法律法规，涉及火灾、固废排放、废气排放等

●公司的各项资源基本充分，包括：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和组织知识等。

提供厂房租赁协议，租赁方：浙江中联塑料模具有限公司，租赁期自协议签约时间至 2030 年 12 月 31 止
生产车间 4163 m²，办公室 600 m²，仓库 500 m²

提供了设备台帐，主要生产设备：数控精雕机床、模温机、喷漆流水线、电火花成型机等；

主要办公设备：电话，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办公桌椅等办公和通讯等设备/设施。

安全环保设备：警示牌、灭火器、消防栓、尾废处理装置等

公司目前工作人员 65 人，均缴纳社保。

●现有各项资源基本能满足生产的要求，基本能满足体系运行的要求。

●本部门应执行的运行控制文件：《运行控制程序》、《应急响应管理程序》等。

●运行控制情况：

■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办公过程产生的固废按行政部要求放到指定地点，现场查看无混放现象；办公用品按要求由行政部负责发放；

■生产噪声的控制：主要噪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性噪声，在购置设备时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屏蔽，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后，尽可能减小设备噪声。

■生产和生活固废分类统一处理：

生产过程中固废包括废原料/废原材料/包装袋等，进行了分类存放，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分别放置，设置分类标识。

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活性炭等，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废气

在模压机后面设施集气罩，废气经侧吸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烘干废气经收集后分别经干式过滤+UV 光催处理后再一道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2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监测期间，废气处理设施及厂界的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

■废水

已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黄岩江口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Ⅰ类标准，排水许可证编号：浙台黄排许字第 2021212 号

■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为车间生产设备发出的噪声、运输车和工具车产生的噪声等。措施为合理布局，选用底噪设备，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

■能源资源管控：

生产过程注意节水、节电、节约塑料材料，人走关闭设备和照明开关，现场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



象。

■杜绝重大火灾事故：

每月对消防器材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提供《消防器材检查表》，经查记录规范。

■触电情况：现场工人劳保用品配备和设备电源开关管理等基本符合要求；电工定期对现场设备接地情况进行检查，确保设备接地良好。

■潜在火灾的控制情况：提供了火灾应急预案。

危废内部转移控制：

每月结存填写《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查看《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协议》，处置单位：台州市黄岩青禾固体废物处理公司，合同期限：2023年9月22日至2024年9月21日，包括废弃物的种类：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漆渣、废矿物质油
危险废弃物处置：

危废名称：	废包装桶、废漆渣	——
危险废物的性质	☐ 易燃易爆 ☒ 有毒有害 ☐ 有腐蚀性 ☐ 其他	——
危废处置方名称	台州市黄岩青禾固体废物处理公司	☒ 充分 ☐ 不充分
危化品经营许可证号	浙小危收集第 00073 号	☒ 充分 ☐ 不充分
转移联单日期/编号	331003202400093411000001，2024年5月4号	☒ 充分 ☐ 不充分
转移的品种/数量	废包装桶 1.16 吨、废漆渣 3.7 吨	☒ 充分 ☐ 不充分
危废运输方名称	台州市黄岩青禾固体废物处理公司	☒ 充分 ☐ 不充分
危化品运输许可证号	/	☒ 充分 ☐ 不充分

特种设备种类：叉车、行车、安全阀、电梯

查叉车，使用登记证编号：车 11 浙 J11171（18），报告编号：2023-ND0-19937，有效期：2025 年 10 月

电梯，使用登记证编号：梯 12 浙 J15137（19），报告编号：2023-TD1-38096，有效期：2024 年 11 月

行车，使用登记证编号：起 19 浙 J10302（19），报告编号：2023-QD1-04111，有效期：2025 年 10 月

●提供环境监测报告：

废气检测报告编号：绿翼检测(2024)气字第 021 号，检测单位：台州市绿翼环保检测有限公司，报告日期：2024 年 1 月 18 日，检测结果显示，均在相应标准要求的限制范围内。

噪声检测报告编号：TJDZJ20231361，检测单位：浙江极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日期：2023 年 9 月 23 日，检测结果显示，均在相应标准要求的限制范围内。

提供《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台账》，设备名称：活性炭吸附设施，抽查 1-7 月，生产期间设备运行均进行记录，记录完善。

提供《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台账》，设备名称：喷漆废气处理设施，抽查 1-7 月，生产期间设备运行均进行记录，记录完善。

运行控制基本有效。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2024年4月15日进行了2024年的管理评审，总经理主持，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目前正在改进实施中。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数据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应有作用。但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效，管理评审尚可。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4年4月5日进行了2024年的内部审核。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内审员经过培训。经过查阅、观察、询问，内审的深度和内审员的审核技巧尚需加强和提高。对内部审核发现的1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制定并执行了《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文件对不合格的控制方法作出了规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采购验证时发现的不合格品采取直接退换货的方式。

运输过程中的违规或不符合现象，进行警告或教育的方式进行控制，体系运行期间生产过程尚未发生不符合产品。

交付后产生的不符合，目前为止尚未发生不合格情况，组织的不合格品控制基本有效。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配件加工等的要求及变更。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的各项资源基本充分，包括：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和组织知识等。

提供厂房租赁协议，租赁方：浙江中联塑料模具有限公司，租赁期自协议签约时间至 2030 年 12 月 31 止
生产车间 4163 m²，办公室 600 m²，仓库 500 m²

提供了设备台帐，主要生产设备：数控精雕机床、模温机、喷漆流水线、电火花成型机等；

主要办公设备：电话，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办公桌椅等办公和通讯等设备/设施。

安全环保设备：警示牌、灭火器、消防栓、尾废处理装置等

公司目前工作人员 65 人，均缴纳社保。

●现有各项资源基本能满足生产的要求，基本能满足体系运行的要求。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公司制定《岗位职责和岗位任职要求》，从教育、培训、经历、能力进行要求，并对职能部门部长、各重要岗位人员进行任职能力评价，目前各职能部门及重要岗位人员任职能力符合要求。

3) 信息沟通：

内部沟通：以文件表格传递、会议、面谈、电话、每天早晨上班后碰头会方式沟通，沟通顺畅，工作任务等下达执行顺利，沟通有效。

外部沟通：对供应商、客户以电话、传真、邮件、面谈形式沟通，企业体系运营近几个月以来，客户稳定，



供方稳定沟通有效。其他如政府部门以其要求的方式沟通。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由综合部管理部组织编写，总经理批准发布实施，综合部管理部打印传阅，公司文件柜存放，每个人均可查阅。外来文件电子版本在综合部管理部电脑里，每个人均可查阅，产品技术标准打印一套，放于文件柜内该公司人员均可查阅，外来人员查阅需经过总经理批准。综合部管理部根据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设计了空白表格，按照需求发放，由使用人员填写记录并保存，综合部管理部不定期检查记录的同步性、真实性和填写完整、保存状况。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模具的制造和玻璃钢塑料的生产

E：模具的制造和玻璃钢塑料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模具的制造和玻璃钢塑料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组织名称）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